

第一篇

走出儿童教育的误区

现在大家对“儿童潜能开发”问题很感兴趣，许多人认为孩子有巨大的潜能，像一个深不可测的井口。怎样开发？那就是向儿童灌输许多东西——这等于是向井里拼命填东西，填到最后，井里再也没水了，孩子的心灵也就失去创造力了，这才知道作罢。这就是误区。

从三寸金莲到儿童教育

论到解放子女，本是极平常的事，当然不必有什么讨论。但中国的老年，中了旧习惯旧思想的毒太深了，决定悟不过来。……只能先从觉醒的人开手，各自解放了自己的孩子。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，肩住了黑暗的闸门，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；此后幸福的度日，合理的做人。

——鲁迅：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》（1919年）

近日读到咱中国女子缠足的风俗史，颇生感慨。将女孩子的天足自小便裹缠起来，让其变形至“三寸金莲”。这种“伤天”害理、抗逆自然的事，不知是我们哪位祖先的发明。

为何缠足？《女儿经》上有云：“为甚事裹了足，不因好看如弓曲；恐他轻走出房门，千缠万裹来拘束。”缠足原来是为了约束女子——“缠足乃所以弥淫”。

“存天理，灭人欲。”这是朱子的名言。他却没有看到，“人欲”亦是“天理”。“灭人欲”便是灭天理。将天足缠裹成“三寸金莲”，便是灭天理。

这让我想起了中国的教育。中国的传统教育是将小孩子的“天头”缠成“三寸金头”，只是这种现象不如缠足那样具体、直观、易于觉察。将“天头”缠成“三寸金头”，这也是灭天理，

而且这种传统的流毒余孽至今亦未绝迹。

那传统的教育是让小孩子读经的。经是用文言写成，同日常语言有较大的区别。然而，“尚古”的中国人便让小孩子读这些经。幼年读过经的人，应当是知道读经的枯燥与痛楚的。然而父传祖制，如同裹脚缠足的风俗岁岁年年，不断流布一样，读经背经尽管枯燥要死、痛苦不堪，一代一代依然是前赴后继，照读不误。直至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，才有人出来加以制止。

那读经的童年该是怎样的苦痛呢 鲁迅在《二十四孝图》中回忆幼年读经的情形时说：“我们那时有什么好看的呢，只要略有图画的本子，就要被塾师，就是当时的‘引导青年的前辈’禁止，呵斥，甚而至于打手心。我的小同学因为专读‘人之初，性本善’，读得要枯燥而死了，只好偷偷翻开第一页，看那题着‘文星高照’四个字的恶鬼一般的魁星像，来满足他幼稚的爱美的天性。昨天看这个，今天也看这个，然而他们的眼睛里还闪出苏醒和欢喜的光辉来。”小孩子不喜欢读那枯燥的经书，而喜欢看那具体而感性的图画，这应当是小孩子的天性。然而当时的学校却“逆天行事”，非跟这些小孩子自然的兴趣与天然的需要过不去。小孩子喜欢什么便偏偏不让他做什么，不喜欢的事情却要他反复做天天做，不听话便会受到五花八门的惩罚。据说这惩罚也是一种教育方式。

让孩子读的《三字经》开头便是“人之初，性本善。”既然相信小孩子的天性是善的，为什么成人不让他们任性而动、无拘无束呢？所以我对教给孩子这句话的那些成人的诚意颇感怀疑。

我读小学的时候，是 20 世纪 70 年代。我还记得，如果谁爱看教材以外的连环画、童话、小说等书，一旦躲藏不及，被教师

发现，这些书都是要被没收的。据我了解，这在当时的中国是极普遍的现象。可见，在我们文明古国，尽管圣人有“人之初，性本善”的想法，但圣人也只是说说而已，圣门的弟子们也只是背背而已，行动上并不实行。（就如同中国哲学中有“道法自然”这种说法一样，而许多情况下做起来，却往往“逆天行事”，恰恰与“自然”相反。）成人把小孩子的天性当成是恶的，小孩子的需要和兴趣一概被抹煞干净。成人可以对小孩子发号施令，这意味着，成人认为只有他们自己是对的、善的。

成人便真的对吗？把女孩子的脚骨弄折，脚趾裹断，把好好的天足日日缠，月月缠，年年缠，缠成丑八怪，走不好走，跑不便跑，这便对吗？让女孩子本该如花的童年捆绑约束在又臭又长的裹脚布中，让女孩子在眼泪里度过无数个刻骨铭心的日日夜夜，这便对吗？

不过，缠足有缠足的好处。“裹小脚，嫁秀才，白面馒头就肉菜；裹大脚，嫁瞎子，糟糠饽饽就辣子。”^①为了嫁人与吃饭，一代一代的女子便缠将下去。

同缠足一样，读经也有读经的大用。中国古代的神童诗里有这么一首：“天子重英豪，文章教尔曹。万般皆下品，惟有读书高。”这是广为传颂的诗篇，对全社会影响很大。“学而优则仕。”等到一日，当了大官，成为重臣——即便不是什么大官重臣，就算混到七品芝麻官，也能捞到不少油水。民间不是常说“三年穷知县，十万雪花银”吗？

既然“万般皆下品，惟有读书高”，那么生下来以后，什么

天性呀，什么撒野呀，什么图画呀，什么游戏呀，什么歌唱呀，什么蹦蹦跳跳呀……一律让路，只能埋头读书。据叶梦得在《避暑录话》中记载：宋代元丰年间，饶州有个“神童”因背经多而得官。于是那地方家家户户都逼着五六岁的孩子读经。孩子贪玩，父师们便把他放在竹篮里，吊在树梢，叫他玩不成。许多孩子硬是给活活地逼死了。

中国现在虽不倡导读经了，但读经的精神还在流传。现在的传媒上仍还时常出现类似的报道：小孩子因为读书而被逼死或自残。

昨天逛书店，恰好听到旁边一个孩子同父亲商量，也许说是央求更为恰当：“今晚能不能让我多玩一会呀？”那位父亲应允与否，未曾听见。“勤有功，嬉无益。”这是古训，那位父亲不知是如何看待这古训的。他的回答大概取决于他对于这条古训的态度吧。

“吃尽苦中苦，方为人上人。”这是劝学的格言。这格言用在劝人缠足上，应当一样的恰当。“等小脚裹成，谁看谁夸，长大靠这双宝贝脚，好吃好穿一辈子享用不尽，多美，多福气！”^①把成为“人上人”作为诱饵，让小孩子上钩，这是多么高明！

为什么非要让小孩子从小就想着比别人高一头甚至骑在别人头上呢？为了比别人高一头甚至骑在别人头上，就得把脚缠得比别人更小更尖更“漂亮”。同样，为了比别人高一头甚至骑在别人头上，就得把经书背得比别人更多，背得比别人更烂。

据记载，女孩子的缠足以五六岁时开始为佳，否则骨头硬

了，便不容易将大脚丫子随意定型了。男孩子的读书发蒙大致与此同时，这时的小脑瓜尚属稚嫩，易于塑造。一个是“吃尽苦中苦”，用又臭又长的裹脚布，将天足缠成“三寸金莲”；另一个同样是“吃尽苦中苦”，用四书五经和圣贤列传，做成类似于孙猴子头上的“紧箍”，将“天头”勒成“三寸金头”。

中国的儿童就是这样地被规矩、被培养起来的。

天足变成三寸金莲后，便会大门不出，二门不迈。即便迈出去了，恐怕也颇吃力，只好回家来，然后便是一辈子原地不动。

“天头”变成“三寸金头”后，便会不作他想，在家伺父，在朝事君，乖而又乖地做他的忠臣孝子，于是便天下太平。

据说梁启超曾赴欧参观一盲童学校，盲童听说来了中国人，便抖抖索索地去摸梁启超的脚。这盲童以为中国人的脚都是三寸金莲。可见三寸金莲是举世闻名妇孺皆知的。事实上，这孩子却误会了——中国只有女子有三寸金莲；中国的男人是没有三寸金莲的，他们有的是“三寸金头”。

据学者考证，缠足大概始于五代。到了宋代，便有一个名为车若水的，在其《脚气集》里对此风俗提出质疑：“夫人缠足，不知始于何时，小儿未四五岁，无罪无辜，而使之受无限之苦。缠得小束，不知何用？”这里面已有些隐蔽的抗议了。到了清末，一些先进的中国人纷纷反对缠足，最后连政府也提倡天足，禁止裹脚。

开始缠足难，然而，后来放足更难。缠了放，放了缠，再放，再缠，直至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，又过了一段时间，缠足这恶俗才彻底禁绝。

反对将“天头”缠成“三寸金头”的人也有。明朝的王阳明

就曾批评过当时的儿童教育：“近世之训蒙稚者，日惟督以句读课仿，责其检束，……鞭撻绳缚，若待囚囚。彼视学舍如图狱而不肯入，视师长如寇仇而不欲见，……是盖驱之于恶……”^①他把儿童比作“草木”，认为顺应其本性，儿童才有可能舒畅地成长；违背其天性，就会对其发展造成阻碍甚至破坏。显然，王阳明是反对“三寸金头”的。

特别是到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，提倡个性解放的呼声越来越高，提倡解放人性的新教育的人愈来愈多。

又过了二十几年，陶行知提出“把小孩子的头脑、双手、嘴、空间，时间都解放出来”，提出要把儿童从“裹脚布”里解放出来。

然而，把“天头”解放出来谈何容易。可视可触的“天足”在政府明令禁止的情况下，尚且缠了放，放了缠，一而再，再而三，费尽周折。那不可见的脑中物的转变与解放更是难上加难。今天拿下一个箍，明天又紧上另一个箍，同样也是一而再，再而三。“三寸金莲”后来是禁绝了，但“三寸金头”依然如丝如缕地绵延着。

据说几年前，一位美国的女学者在一个公园看到一棵大树，这棵树长得扭来扭去，煞是奇怪。这位美国人便问公园的园艺师这树如何长成这样子。这位园艺师自豪地说：这树是我们一代一代园艺师精心培养而成的，哪里是一代人的功劳；上一代园艺师按他的审美趣味加以修整扭动，下一代接着再扭，一代接一代，

王阳明：《王文成公全书》卷二。

陶行知：《创造的儿童教育》，载《大公报》1944年12月16日。

终于成就了这美好风景。这位园艺师正为自己愚公移山的精神、薪火相传的技艺自豪骄傲之际，这位西方女学人却不禁哭泣：“你们拧来拧去 这树该有多痛苦啊！”

这个故事便生动地表现了中西方对待天性的态度及其差异。

不过，我们也有崇尚自然，反对戕害自然天性的人士。清代龚自珍在《病梅馆记》中便反对过类似这位园艺师的作为。多少年过去了，这样的园艺师、这样的人师父王师依然熙熙攘攘，往来不绝：我们的幼儿园里依然排排做，分果果；我们的学校里，依然将知识一味地灌下去；我们的家长依然幻想把孩子培养成博学的“神童”，依然把孩子送到一个一个的“特色班”；我们的教育依然使用各种约束把孩子训练得又乖又听话……

更奇怪的是，好不容易被否定了的“幼童读经”的现象又回来了。在一个幼儿园（含托儿所）里，从2岁的孩子便开始背《三字经》、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等书。教师非常自豪 家长更觉庆幸。他们并非不知小孩子不懂其中的奥妙，因为这些成人对此亦是昏昏茫茫，不甚了了。但他们认为小孩子们有出息了。

倘若有人对这里的小孩子说“人之初”，小孩子便会曰“性本善”；成人对“君则敬”，小孩子便会答“臣则忠”；问“勤有功”，便答“嬉无益”……小小年纪，背这些不知所然的枯燥的东西，竟娴熟至此，成人该花费多少的心血啊！小孩子又花去了多少本该游戏的欢乐时光！这里的教师却认为自己作了一件功德无量的事。他们认为，尽管这些东西现在对小孩子无用，但来日方长，以后会有大用场。

然而可以看出，他们根本不承认儿童有其自己的需要和兴趣，不承认孩子有其自己的不同于成人的独特生活，不承认儿童

有权享有这种充分表现其天性的欢乐的童年。在这样的幼儿园里，孩子一天到晚只为成年作准备了——天性牺牲了，活力窒息了。然而就像缠足一样，尽管现在日日苦痛，但为了将来，但为了成为“人上人”他们的父师认为他们应当“吃尽苦中苦”。

《三字经》里还有这样的话：“子不学 父之过”“教不严，师之惰”。连父与师也给缠裹进去，就这样一代一代地缠下去。自己小时候被缠了，长大为父为师了再去缠下一代，于是，一代一代地孱弱下去。

天下固然太平了，但总嫌缺少生机。或者反过来说，天下太平，是因为缺少生机造成的、换来的。这太平抑或是假象，其实是凄凉的死寂。这假的太平终于导致了不太平，终于，“百年前一个宁静的夜”，八国联军、日本鬼子接二连三打了进来。

人为刀俎，我为鱼肉，受尽异族的侵犯和欺凌，险些亡国灭种，这曾是活生生的史实。

怎么搞的？！

鲁迅说得对：“我们从古以来，逆天行事，于是人的能力，十分萎缩，社会的进步，也就跟着停顿。”泯灭了小孩子的天性，自然也就扼杀了整个民族的未来与生机。

“小脚里头藏着一部中国历史”。^①这部历史便是蹂躏自然泯灭天性的历史。这部历史也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教育史。

在有菌的环境里，人人都是带菌者。

在吃人的文化里，人人都吃人，人人都被吃。

如何给有菌者消毒？如何使这病人健康？这病人、这带菌者

却又不承认有病有菌。这“三寸金头”已失去了健康的“天头”，因而便失去了健康的判断。就像缠足者自得于自己的“三寸金莲”一样，那“三寸金头”亦自得于自己修炼的苦功。正是：

您说小脚它裹得苦，它裹得也挺美呢！您骂小脚它丑，嘿，它还骂您丑呢！要不大清一亡，何止有哭有笑要死要活，缠了放放了缠，再缠再放再放再缠。那时候人，真拿脚丫子比脑袋当事儿。您还别以为，如今小脚绝了，万事大吉。不裹脚，还能裹手、裹眼、裹耳朵、裹脑袋、裹舌头，照样有哭有笑要死要活，缠缠放放放放缠缠，放放缠缠缠缠放放。这话要再说下去，可就扯远了。①

鲁迅意识到，要从根本上医治这有病的文化，便需从治本医起——那就是拯救儿童，解放儿童。

于是在《狂人日记》的最后，他呐喊出了《狂人日记》的要旨与灵魂：

没有吃过人的孩子，也许还有？

救救孩子……

冯冀才：《三寸金莲》，四川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，第 2 页。

反对超前教育

1. 蛹未免就一定会变成蝴蝶，而蝴蝶却一定是由蛹变来的。当蝴蝶还潜在于蛹的形态之中的时候，我们任意地要求蛹长出美丽的翅膀，要求蛹也像蝴蝶那样翩翩飞翔，这种要求不过分么？不滑稽么？

明白了这个道理，我们的教育对儿童的要求、特别是对幼小儿童的要求也就不会像我们曾经去做的那样强求、蛮横了。要想让向日葵开出花结出籽来，难道我们不应当按照向日葵的自然要求而耐心地护理吗？如果我们心急，像揠苗助长的宋人那样，其结果又将会怎样呢？

要让儿童结出“善果”来，我们也需要“导其根器”，需要尊重儿童自己的生长规律，满足他成长的一系列阶段里相应的需要。这样，到了应当开花结果的年龄，他会自然而然地大有收获的。

2. 2000年1月16日晚上，中央电视台《实话实说》节目是谈“神童”的，请了当年的两位“神童”作嘉宾，一个是张满意，一个是陈小薇。前者14岁上了南开，后者15岁上了中国科技大学少年班。

张满意读大学不是个人意愿，对所选择的数学系亦不感兴趣，只喜欢游戏。陈小薇是牺牲了自己的爱好而听由家长劝导。

前者是最终退了学，后者是最终改了行。他们有一种共同点——都讨厌“神童”一词，都反对揠苗助长的教育方法。

3. 有人好心地指出，让儿童早成才是国家的需要。然而大家都希望早成才，而不能耐心地等到该成才的时候成才，这反而会糟蹋了人才、浪费了人才。种小麦的农民都懂得什么时候施肥、什么时候浇水，施多少肥浇多少水也要恰如其分、恰到好处，更不能揠苗助长。特别是在小麦即将成熟的时候，他们减少了施肥，为的是让小麦慢慢地“灌浆”，这样才能丰收。如果施肥过多，小麦长得就会过快，以至于没有充分的时间“灌浆”，结果便成了大头秕子。种庄稼尚且如此，育人更不能急功近利，追求速度。

东方文化中经典的成才故事是，3岁识字，5岁能诗，12岁做宰相。而西方文化关于儿童成才的经典故事则是，爱因斯坦四五岁了还不怎么会说话，毕加索十几岁了还不懂加减乘除。（当然这里说的是主流文化。中国人也讲“贵人语迟”，西方人也出现过“神童”威特的故事。）慢有慢的好处，快未必佳。

教育不应强求，不能硬造，不能揠苗助长，而应尊重自然，自然而然。我们不应过分追求成才的速度，我们应当让儿童有时间去长情感，长智力，而不是牺牲了成长的需要和条件而学所谓的知识，学儿童世界以外的东西——儿童是无法消化这些东西的。

4. 现在大家对“儿童潜能开发”问题很感兴趣，许多人认为孩子有巨大潜能，像一个深不可测的井一样。怎样开发？那就是向儿童灌输许多东西——这等于是向井里拼命填东西。填到最后，井里再也没水了，孩子的心灵也就失去创造力了，这才知道

作罢。这就是误区。

怎样开发潜能？怎样让儿童的潜能充分地表达出来？其关键就是要尊重儿童的自然发展，为儿童的充分发展提供条件，就是要让儿童自己开发自己的潜能。孩子是自己塑造自己的，他是在塑造一个未来的成人。在《有吸收力的心智》一书中，蒙台梭利写道：“儿童不是一个事事依赖我们的呆滞的生命，好像他是一个需要我们去填充的空容器。不是的，是儿童创造了成人；不经历童年，不经过儿童的创造，就不存在成人。”^①所有儿童天生具有一种“吸收”文化的能力，“教育并非教师教的过程，而是人的本能发展的一种自然过程。”^②儿童的潜能是历代祖先生命的积淀与浓缩，当然这一积淀与浓缩不是“死”的，而是“活”的。儿童的潜能如同种子，只要有适宜的外部条件，它就会扎根、发芽、萌发、长大。

5. 超前教育并没有为儿童提供适宜的成长条件。我们都知道，喂食婴儿的食品应当是适合婴儿胃口的，尽管大排有营养我们也不能提供给他。这是人人皆知的常理，但很少有人能自觉推广到儿童教育方面。成人把自以为好的东西教给儿童，但未必就适合儿童的发展需要；把不适合儿童的东西教给儿童，结果只能是害了儿童。

据旅美人士罗竞博士报告，她有一个 5 岁的外甥，回国后她

① [意]蒙台梭利著，任代文主译校：《蒙台梭利幼儿教育科学方法》，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3 年版，第 334 页。

② [意]蒙台梭利著，任代文主译校：《蒙台梭利幼儿教育科学方法》，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3 年版，第 326 - 327 页。

偶尔翻开外甥的课本，读到这样一道数学题：“哥哥的存款是弟弟的 9 倍，姐姐的存款是弟弟的 6 倍，弟弟有 8 元，请问哥哥姐姐各有多少元？”她拿这道题请教了同行的一位美国数学教授，他认为这至少是小学三年级的水平。当他得知该题出自《学前儿童入学先修》时，惊讶得差一点从椅子上摔下来。实际上，这位 5 岁儿童还有其他技能，如珠算和心算多位数加减法、三级钢琴水平。这位数学教授惊叹之余，对这位儿童的身心健康深表忧虑。

现在早期教育的重要性已为众人所知，然而有人把早期教育的功能鼓吹到大变活人的程度，这实际上是一种严重的误导。许多家长认为在竞争激烈的社会背景下，绝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，他们让孩子玩大量的“益智”玩具，安排孩子进行各种“开发智力”的活动，参加各种艺术训练班，家长与孩子一道忙得不亦乐乎。但研究表明，如果学习压力过重，幼儿的大脑会不堪重负，精神也会萎靡不振，对事物缺乏兴趣和好奇心……还有的学者报告，在催早熟的领域恰恰会导致较为低下的发展水平，而且会使整体的发展产生紊乱。

6. 美国作家马克·吐温有一次在教堂听牧师讲演，最初，他觉得牧师讲得很好，使人感动，准备捐款。过了十分钟，牧师还没有讲完，他有些不耐烦了，决定只捐一些零钱。又过了十分钟，牧师还没有讲完，于是他决定一分钱也不捐。到牧师终于结束了冗长的讲演开始募捐时，马克·吐温非常恼火，不仅未捐钱，还从盘子里偷了两块钱。

这很像一个寓言故事。它对儿童教育也有启发意义。如果我们教师和家长也像这位牧师一样，儿童未必就会从我们这里偷两

块钱，但我们失去的将是比两块钱更宝贵的东西。我们失去的是教育的成效，这意味着我们作为教师或家长是失败的。我们还将失去儿童学习的兴趣、童年的欢乐以及进一步发展的潜力。所以我们要警惕，要防止好心办坏事！

7. 历史上早就有人反对超前教育。在《爱弥儿》一书中，卢梭认为教师也应当顺应儿童自然成长的天性，像园丁一样精心护理儿童。“大自然希望儿童在长大以前就要像儿童的样子。如果我们打乱了这个次序，我们就会造成一些早熟的果实，它们长得既不丰满，也不甜美，而且很快就会腐烂，我们将造成一些年纪轻轻的博士和老态龙钟的儿童。”^①很显然，卢梭认为教育的过程是应当顺应儿童成长的过程的。

日本教育家小原国芳曾写过这样一段话：“去年冬天，我在院子里栽了几株水仙，把二、三株长势好的水仙移入花盆，加以精心照料。但两、三个月后，这几株水仙却枯萎了。而另外几株留在院子里的水仙却长势很好，现仍在开花。卢梭的高明就在于此。”^②这段话即体现了小原国芳对卢梭教育思想的理解与验证，又表现了他对卢梭教育思想的欣赏与信仰。

8. 让儿童的“精神器官”（神经系统）成熟，就是要让儿童接触大自然，因为那里才是知识、语言、美的最终的源泉，知识、语言、艺术实际上都是对大自然的摹写。让儿童的“精神器

[法]卢梭著 李平沅译：《爱弥儿》，商务印书馆 1994 年版，第 91 页。

[日]小原国芳著 由其民等译：《小原国芳教育论著选》，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3 年版，第 346 页。

官”成熟，实际上就是要尊重儿童成长的本能需要，把神话、童话交给儿童，允许他们自发的游戏、歌唱、舞蹈、涂鸦……

儿童的成长需要一个独特的文化生态。在这样的生态环境中，他应当有足够的可以结伙的同龄人。但“神童”教育把儿童放在大年龄儿童的生态环境中，从而使儿童失去了适合于自己成长的文化生态，从而也就使儿童找不到足够的文化资源，难以找到适合自己天然需要的精神食粮。

超前教育教给儿童的内容、方法都是驴头不对马嘴。你非要将马嘴放到驴头上，马嘴成活不了，驴头也白挨了手术刀的折腾；即使接上了，也会有排异反应。超前教育也是这样，儿童对所学的东西不感兴趣，难以自然而然地消化；即使勉强接受，还要“闹肚子”，他会很烦恼——这将影响儿童身心的健康成长，会影响他对教育对文化对世界、对生活对未来的态度。

超前教育、催早熟的教育不对，放慢的教育亦不对。适度的教育只有一种，那就是尊重儿童成长的自然速度。这个速度是大自然安排的，它是儿童成长的客观规律之一，违背了它就是违背了客观规律，违背了客观规律就办不好事，就要受到客观规律的反抗与惩罚。

以平常心面对“神童”

《成才导报》于 2000 年 6 月 20 日刊登了《家有“神童”怎